**委 托 书**

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办公室：

本人 ，身份证号： ，系 专业 级 班毕业生。因 事宜，办理 。

现委托 （身份证号： ）前往办理。对委托人在办理上述事项过程中所签署的有关文件，我均予以认可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委托期限：自签字之日起至上述事项办完为止。

 委托人（亲笔签字）：

 年 月 日

备注：

委托人如不能亲自前来办理，可扫描或拍照委托书、身份证，再将文件发送给受委托人打印。

受委托人应带齐下列材料：委托书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本人身份证原件。